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14日至2026年08月13日止。

第 89787057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19日

商 标

BRIGHTSTAR

申 请 人 扬州汇优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联合广场B区-908

代理机构 扬州文苑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遥控装置；信号遥控装置；电子钥匙（遥控装置）；音响遥控器；运载工具报警器用遥控器；家用遥控器；电视遥控器；投影仪用遥控器；照相机遥控器；空调用遥控器